

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7月31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有明先生召集和主持。经沟通确认，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提前通知时限的要求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独立董事吴颖昊先生、王健先生、刘晓亚女士以通讯方式参会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开程序、议事内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审议议案情况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为进一步整合公司资源、优化资产结构，有效降低经营成本、提高运营效率，更好地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公司决定将持有的深圳市乐建感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深圳乐建”）75%股权以及持有的对深圳乐建的应收借款本金 621.88 万元（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），合并交易对价为人民币 1 元出售给柯明喜先生。本次交易完成后，公司将不再持有深圳乐建股份，深圳乐建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2 票（关联董事张启斌、刘斌回避表决）。

以上议案均已经通过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、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九次会议、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；
2.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；
3. 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；
4.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5.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31 日